

# 弋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弋卫发〔2023〕43号

## 关于印发《开展安宁疗护试点工作方案》的 通知

各医疗机构：

为适应人口老龄化社会需求，根据市卫健委《关于转发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三批安宁疗护试点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饶卫办〔2023〕52号）精神，明确了推进安宁疗护试点要求。按照部署，我委结合实际，制定了《开展安宁疗护试点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文件要求，认真组织落实。

2023年5月26日



# 开展安宁疗护试点工作方案

根据市卫健委《关于转发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三批安宁疗护试点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饶卫办〔2023〕52号)精神,明确了推进安宁疗护试点要求。按照部署,我委结合实际,制定了实施方案如下。

## 一、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试点工作,探索研究符合我县实际的安宁疗护相关政策和工作机制,结合医养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工作,推动安宁疗护工作发展,为疾病终末期或老年患者临终前提供疼痛及其他症状控制,舒适、照护等服务。并对患者及家属提供心理支持和人文关怀,以提高患者生命质量,帮助患者舒适、安详、有尊严的离世,减轻家属病痛,促进社会和谐。

## 二、试点机构

根据各医疗机构开展安宁疗护相关工作的情况,确定弋阳县慈康医院为我县开展安宁疗护试点工作的医疗机构。

## 三、工作内容

(一)构建服务体系。鼓励弋阳县人民医院、中医院在老年医学科开展安宁疗护服务,有条件的可增设安宁疗护病区;鼓励医养结合机构、乡镇卫生院发展居家安宁疗护服务,有条件的可设立安宁疗护病床,逐步建立覆盖全域、城乡兼顾的安宁疗护服务体系。试点机构要完善承担试点任务工作队伍的组建,健全机构内部的服务体系。

(二)明确服务内容。参照国家《安宁疗护中心基本标准(试

行)》、《安宁疗护中心管理规范(试行)》和《安宁疗护实践指南(试行)》，进行安宁疗护服务准入、服务规范、监督评估和质量评价等研究，探索符合我县实际的安宁疗护体系和运行模式。在服务人员资质、患者收治标准、舒适护理标准、分级诊疗服务和转介、信息化管理以及吸纳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参与等方面形成标准规范；积极探索居家护理、日间照顾等安宁疗护服务规范；加强对安宁疗护服务内容、服务标准的制定和规范，建立科学的、专业的安宁疗护监督评估和质量评价体系。同时，对承担试点任务的医务人员，加强相关专业的培训教育，并根据工作负荷、服务质量、服务效果，建立医务人员薪酬水平合理增长的长效机制。

**(三)探索制度保障。**一是构建价格体系，探索制定安宁疗护服务和护理收费项目及标准，推动心理疏导、上门服务等项目纳入收费范围，探索推动将居家和机构安宁疗护服务费用逐步纳入医疗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及其他补充医疗保险范畴。二是保障药品配备，对安宁疗护服务中所需的止痛、镇痛、麻醉等药物进行政策支持上的积极探索，建立科学合理的药物配送流程，逐步形成对这些药物的使用、配送、储备、核查等资格审批与日常监管的经验做法。三是建立工作机制，加强与民政、发改、财政、医保、市监、工信和宣传等相关部门的联系，结合医养结合工作逐步健全多部门联动的工作机制，探索并完善养老机构与医疗卫生机构、机构与居家之间畅通合理的转介制度。鼓励试点机构与其他医院建立医疗联合体，为符合安宁疗护进入标准的患者建立畅通的转诊通道。

**(四)加强队伍建设。**配齐安宁疗护服务团队，组建包括医

学、护理、心理、营养、社会工作在内的多学科专业人才团队。鼓励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共同参与安宁疗护服务面向安宁疗护医护人员开展安宁疗护专业培训，着重提高医护人员在症状控制、心理支持、预后判断、法律知识、医学伦理、家属沟通等方面的能力，提高安宁疗护服务专业化、规范化水平。

**(五) 开展宣传教育。**广泛开展舆论宣传和科普教育，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媒介，宣传普及安宁疗护的知识和理念，提高社会对安宁疗护的认知度、接受度，积极营造文明的社会舆论氛围。

#### 四、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适时将安宁疗护试点工作纳入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重要内容，逐步建立工作机制，明确任务目标和职责分工，加强工作指导，稳妥有序推进试点工作。试点机构结合实际，制定试点工作实施方案，于2023年6月10日前报送老龄健康股。

**(二) 加大工作力度。**积极探索促进安宁疗护服务发展的有效形式，积累工作经验，充分发挥先行先试的特点和优势，找准制约发展的关键点，注意发现试点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集中力量，力争有所突破。

**(三) 严格督查考核。**试点机构要认真总结安宁疗护试点工作情况，每季度定期向县卫健委老龄健康股上报试点工作进展情况。县卫健委将加强考核和效果评价，确保试点工作落到实处。

附件：安宁疗护试点工作开展情况统计表

附件：

## 安宁疗护试点工作开展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签章)：\_\_\_\_\_ 填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填报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医疗机构基本情况	
医疗机构名称：	医疗机构等级：
设置情况（安宁疗护 科室、病区、病床）：	床位数：
医生数量：	护士数量：
服务情况	
开展安宁疗护时间：	累计服务患者人次：
2023 年床位使用率：	是否开展社区、居家服务：
运营情况	
是否开展非医疗 服务项目收费：	安宁疗护建设 投入资金（万元）：
试点工作进展情况	
服务体系构建情况：	
提供服务内容情况：	
落实制度保障情况：	
开展宣传教育情况：	
存在困难及意见建议：	



